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华宝-源贝揽胜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受益人大会表决结果的通知

根据华宝-源贝揽胜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十三条受益人大会”之规定，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受托人于 2017 年 11 月召集全体受益人召开华宝-源贝揽胜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本信托计划”）受益人大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除了全部赎回信托份额的受益人外，持有本信托计划信托份额的信托受益人共 **【24】** 位。本次受益人大会共收到 **【4】** 份表决意见书，表决意见全部为同意。

本次受益人大会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 1、同意重新指定“华宝-源贝揽胜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委托人指定代表为“上海南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同意受托人有权增设临时开放日用于委托人指定代表或其指定方、委托人（受益人）申购、赎回信托份额，同意临时开放日拟任的委托人指定代表以 100 万元资金申购特定受益权信托份额以及在开放日下一个工作日拟向信托计划追加 600 万元资金；
- 3、同意变更特定受益人及对应的特定信托收益的相关条款；
- 4、同意本信托计划设置封闭期的议案。
- 5、受益人同意签署新的风险申明书。

上述表决通过事项自即日起生效，特此通知。



华宝-源贝揽胜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根据华宝-源贝揽胜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信托计划）受益人大会表决结果，受托人增设 2017 年 2 月 27 日为临时开放日，同时，信托计划自本次临时开放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21 日设置封闭期，封闭期内委托人既不能申购也不能赎回。

特此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2 月 26 日

